

浙江好时加卫生用品有限公司年产 5280 万片各类纸尿裤、4.4 亿片各类卫生巾、护垫、3000 万只卫生防疫口罩整体搬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 年 12 月，浙江好时加卫生用品有限公司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 682 号）、环保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等相关规定，在该公司自主召开“浙江好时加卫生用品有限公司年产 5280 万片各类纸尿裤、4.4 亿片各类卫生巾、护垫、3000 万只卫生防疫口罩整体搬迁项目环境保护验收会”。

建设单位浙江好时加卫生用品有限公司组织成立了验收工作组，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浙江好时加卫生用品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中昱（浙江）环境监测股份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组成（名单附后）。与会人员听取了相关单位关于环境、验收监测和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的介绍，查阅了验收监测报告等相关材料，进行了现场勘察，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浙江好时加卫生用品有限公司选址于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乾元镇乾龙中路 298 号，租用德清新明辉电光源有限公司拥有的一幢闲置工业厂房（共两层）组织生产，利用搬迁前现有的丝薄护翼卫生巾生产线、棉芯丝薄护翼卫生巾生产线、热熔胶机等设备，形成年产 4.4 亿片各类卫生巾、护垫的生产能力。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企业于 2025 年 3 月委托湖州宝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了《浙江好时加卫生用品有限公司年产 5280 万片各类纸尿裤、4.4 亿片各类卫生巾、护垫、3000 万只卫生防疫口罩整体搬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通过德清环境保护局环保审批，审批文号为德环建审[2025]52 号。该项目于 2025 年 4 月开工建设，2025 年 9 月建设完成，实际生产能力为年产 4.4 亿片各类卫生巾、护垫。企业于 2025 年 10 月 17 日完成排污登记申报，登记编号：91330500598541409G002X。本项目于 2025

年11月15日进行验收公示，于2025年11月30日进行调试公示。

建设单位委托中昱（浙江）环境监测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1 月 26 日至 11 月 27 日对该项目及其配套的环保设施进行了验收监测，并出具了相关检测报告。验收监测期间，项目运行负荷达到 75%以上。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2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0 万元，占总投资的 1.2%。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与原环评文件进行对照，本项目的主要变动情况体现在部分原辅料、生产设备数量、废气处理设施种类与排气筒数量方面。①原辅料方面：本项目热熔胶、小包流延膜、底流延膜、PE 打孔膜等各类原辅料使用量减少，不新增污染物；②生产设备数量方面：本项目生产过程中各类纸尿裤与口罩生产线主要生产设备减少，吸水纸生产线与透明膜包装机取消。③废气处理设施种类方面：本项目废气处理设施由“二级活性炭吸附”改为“干式过滤+二级活性炭吸附”；④排气筒数量方面：本项目破碎粉尘处理设施排气筒数量由两个减少到一个；⑤本项目为阶段性验收，危废仓库面积由 25m² 减少到 15m²，危险废物最大存在量为 2.6t，15m² 危废仓库满足贮存要求，不属于重大变更。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均不属于重大变化。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管至德清创环水务有限公司处理集中处理。

（二）废气

①破碎粉尘：卫生巾、护垫生产线中锯齿粉碎机运行时保持密闭，并通过自带吸风管路收集，收集后通过两套“低压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尾气合并通过一根 15m 高的排气筒（DA001）排放；

②喷涂、热压、刮涂、喷洒、热封废气：卫生巾、护垫生产线拟分别设置密闭隔间，进出口设置软帘，顶部设置抽气口收集，收集后通过一套“干式过滤+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尾气通过一根 15m 高的排气筒（DA002）排放。

③配置废气：配置废气产生量极少，于车间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选用低噪声的设备；对高噪声设备加设减震垫；合理布置设备位置；车间安装隔声门窗，生产时关闭门窗。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实际营运过程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生活垃圾、边角料及次品、收集的粉碎粉尘、破损布袋、废包装材料、废包装桶、废活性炭、废胶渣、废机油、废机油桶、废液压油、废液压油桶、废抹布及废手套、废过滤棉。在厂区设置了危废仓库（出租方厂区北侧，约 15m²）。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浙江好时加卫生用品有限公司委托中昱（浙江）环境监测股份有限公司对该建设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对其废气、废水、噪声和固废治理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

（1）废气监测达标情况

本项目破碎粉尘中的颗粒物有组织排放《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二级标准”中的有组织排放浓度限值；喷涂、热压、喷洒、热封废气主要污染物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放能够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二级标准”中的有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臭气浓度有组织排放能够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 2 中的排放限值。非甲烷总烃与颗粒物厂界无组织排放能够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臭气浓度厂界无组织排放能够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的限值，非甲烷总烃厂区内无组织排放能够达到《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中的特别排放限值。

（2）废水监测达标情况

由监测结果可知，项目验收监测期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 pH、化学需氧量、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能够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排放浓度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的要求。

（3）噪声监测达标情况

项目验收监测期间，企业厂界噪声排放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

（4）固废合理处置情况

本项目各类固废均能得到妥善处置，对周围环境无影响。

（5）污染物排放总量达标情况

根据项目生产情况和验收监测结果，核算出的实际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COD_{Cr}、氨氮、颗粒物与 VOCs 的排放总量均在原环评审批的总量控制指标范围内，符合总量控制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营运期废水、废气、噪声均能做到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且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控制要求。

六、存在的问题、整改要求及建议

- （1）建议企业对废气处理设施中的活性炭定时更换。
- （2）建议企业对危废仓库中的危废分区暂存并签订危废处置协议。
- （3）加强生产管理，完善企业环保管理制度。

七、验收结论

对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682号）、环保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9号等相关规定，项目按照《浙江好时加卫生用品有限公司年产5280万片各类纸尿裤、4.4亿片各类卫生巾、护垫、3000万只卫生防疫口罩整体搬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湖州市生态环境局德清分局关于浙江好时加卫生用品有限公司年产5280万片各类纸尿裤、4.4亿片各类卫生巾、护垫、3000万只卫生防疫口罩整体搬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意见》（湖德环建[2025]52号），项目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意见中环境保护措施要求。经中昱（浙江）环境监测股份有限公司验收监测，主要污染物排放指标达标，项目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验收工作组同意“浙江好时加卫生用品有限公司年产5280万片各类纸尿裤、4.4亿片各类卫生巾、护垫、3000万只卫生防疫口罩整体搬迁项目”通过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验收产能为年产4.4亿片各类卫生巾、护

垫。

八、后续要求和建议

- (一) 建设单位在运行过程中应加强环境保护工作，严格执行各类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进一步优化完善废气收集设施并提高废气处理效率。
- (二) 积极配合各级环保部门做好该项目的日常环境保护监管工作，对该项目污染防治有新要求的，应按新要求执行。
- (三) 按国家、省、市关于信息公开的法律法规及文件要求，对主要污染物进行监测并公开环境信息。
- (四) 做好环境保护相关台账管理工作，进一步完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应急设施和应急预案，确保环境安全。

九、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工作组成员名单及信息附后。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联系方式
验收负责人	朱红立	浙江好时加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18967265056
验收参加人员	郭明超	湖州国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757872611
	徐善媛	湖州定创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18854886838
	王一名	湖州国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17860282338
	李好	理(浙江)省南道网股份有限公司	1815727809

浙江好时加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